

党史学习教育工作任务单

编号：21

关于开展党史学习教育成效“回头看”的通知

各党总支：

根据省委党史学习教育第十八巡回指导组工作调度推进会会议精神，经研究决定，对前一阶段党史学习教育各层面党史学习教育情况进行一次“回头看”，具体安排如下：

1. 各党总支、党支部、处级以上党员领导干部对规定书目学习情况进行“回头看”。主要包括习近平总书记在党史学习教育动员大会上的重要讲话、4本指定学习材料、习近平总书记“七一”重要讲话的学习和研讨情况，未完成学习的党组织和个人要及时补课，已完成学习的注重过程管理，做好学习记录，确保学习质量。

2. 各党支部对召开党史学习教育专题组织生活会情况进行“回头看”。一是看是否按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召开专题组织生活会，坚决防止重形式、轻质量等现象，尚未召开专题组织生活会的党支部须在9月前两个周完成；二是看在开好专题组织生活会的基础上，是否符合中央和省委要求、是否

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“七一”重要讲话精神、是否对标对表深入查找差距和不足，不符合要求的党支部要进行“补课”。三是看检视问题整改落实情况，对专题组织生活会查摆出来的本支部及个人存在的问题，要认真梳理、及时整改、做好整改情况记录。

3. 各党总支、党支部对“七一”专题党课开展情况进行“回头看”。各党组织要抓紧组织党员领导干部、基层党组织书记、先进典型等为基层师生党员、入党积极分子讲授“七一”专题党课，该项工作于9月份完成，并做好记录。

中共山东政法学院委员会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

2021年9月6日